

珠海机场场面监视系统工程工艺安装工程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 珠海机场场面监视系统工程工艺安装工程 由 中国民用航空中南地区管理局 以 中南局关于珠海机场场面监视系统工程初步设计及概算的批复(民航中南局机场(2021)116号) 批准建设,项目法人为中国民用航空中南地区空中交通管理局,项目资金来源为民航发展基金和局自筹资金,项目出资比例为 9:1,招标人为中国民用航空中南地区空中交通管理局。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工程概况:

珠海机场场面监视系统工程工艺安装工程。

一、场监雷达站工程

在跑道中心线东侧、离跑道北端内侧 1055.5 米处建设 1 座场监雷达站。雷达铁塔高 6.2 米,设置直径 8.6 米的雷达天线罩,机房和动力用房均采用方舱,放舱面积共 54 平方米;从机场北灯光站引接一路 10KV 供电线路,设置 2 台 40KW 柴油发电机;设置 2 台 30KVA 的 UPS 为设备供电;配套建设通信、防雷接地、给排水消防、综合监控等设施。

附属工程包括:建设 113.2 米围墙,高度为 2.5 米,以及 112.14 米的排水沟;建设场外道路 119.92 米,车道宽度 3.5 米,两侧路肩款 0.5 米。

二、多点定位系统

在引接珠海机场已有站点的基础上,进行多点定位系统补盲,增设 8 个站点,接收站 7 个、收发一体站 1 个,新建 1 套多点定位系统中心处理站;配套供电、通信、防雷接地等设施。

三、场监自动化系统

在航管楼安装 1 套 4 个席位的场面监视自动化系统,按照 III 级建设,包括塔台指挥层塔台席位 1 套、地面席位 1 套、主任席位 1 台和航管楼设备监控室技术维护席位 1 套的相关设备及通信、UPS 电源、防雷接地等设施;对原有塔台桌进行改造。

具体内容详见《第七章技术标准和格式要求》、工艺施工图和工程量清单。

2.2 建设地点:珠海机场

2.3 项目规模:招标控制价 732.045964 万元。

2.4 招标范围:珠海机场场面监视系统工程工艺安装工程,详见《第七章技术标准和格式要求》。

2.5 工期:本工程安装工期为 210 日历天(累计),安装从建设单位批准开工报告之日计算;

2.6 本工程划分为 1 个标段。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

3.1.1 资质条件：

(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成立的独立法人。

(2) 民航空管工程及机场弱电系统工程专业承包贰级或以上资质，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1.2 信誉要求：在 2020 年 1 月 1 日至今无骗取合同或严重违约或违法行为而引起的诉讼，无工程质量及安全重大责任事故。

3.1.3 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国家二级（或以上）注册建造师资质证书（民航机场工程专业或机电工程专业或通信与广电工程专业），以及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证）或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负责其他在建工程，若有其他在建工程，须符合《民航局机场司关于进一步明确注册建造师担任施工项目负责人有关意见的通知》的要求。（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及承诺（格式自拟）并加盖公章）（注：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二级建造师跨地区执业问题的复函》（建办市函[2023]149 号），二级建造师可随注册企业在全国范围内执业。）人员须为本单位员工，提供 2023 年 1 月至 2023 年 6 月的社保缴费证明。。

3.1.4 投标人拟任技术负责人须具有以下专业（民航通信或导航或监视专业）中级工程师或空中交通管理专业高级工程师职称。人员须为本单位员工，提供2023年1月至2023年6月的社保缴费证明。

3.1.5 投标人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和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应当经省级以上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或者交通运输主管部门考核合格，取得相应的施工单位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A 证）、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证）和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 证）或建筑施工企业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3），方可从事专业工程施工现场安全管理工作。本项目需配备的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人数不少于 1 人。

3.1.6 已投标申请的投标人其投标权不得转让。

3.1.7 投标人必须具备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资格（提供相关证明）

3.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3 各投标人均可就上述标段中的 1 个标段投标。

3.4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以及其他形式有资产关联关系的投标人，都不得在同一招标项目中同时投标。

3.5 投标人没有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以招标代理机构于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查询为准, 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 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4. 投标登记

4.1 请投标人于 2023年9月12日至2023年9月18日 (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 每日上午 9:00 时至 11:30 时, 下午 14:00 时至 16:30 时 (北京时间, 下同), 携带登记资料在 国义招标采购平台(简称“国e平台(新版)”, 网址: www.ebidding.com) 进行投标登记或将登记资料传真至 进行投标登记或将登记资料扫描件电子版发送至 进行投标登记(相关时间详见招标公告)。

注: 投标人在投标登记阶段需在民航专业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管理系统 (<https://zbtb.caac.gov.cn>) 网上完成注册和投标登记。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5.1 请投标人于 2023年9月12日至2023年9月18日 (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 每日上午 9:00 时至 11:30 时, 下午 14:00 时至 16:30 时 (北京时间, 下同), 在 国义招标采购平台(简称“国e平台(新版)”, 网址: www.ebidding.com) 购买招标文件。邮购招标文件的, 需另加手续费(含邮费)100元。招标人在收到单位介绍信和邮购款(含手续费)后3日内寄送。

5.2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 500元, 售后不退。

注: 投标人在投标登记阶段需在民航专业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管理系统 (<https://zbtb.caac.gov.cn>) 网上完成注册和投标登记。

6. 投标文件的递交

6.1 投标文件的递交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为 2023年10月9日上午10时30分 (北京时间), 地点为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07开标室。

6.2 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 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网 (网址: <http://www.gzzb.gd.cn>)、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cebpubservice.com/>)、民航专业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管理系统 (<https://zbtb.caac.gov.cn>)、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网站 (<http://www.ebidding.com>) 上发布。

8. 异议与投诉

8.1 异议

若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 可向招标人提出。

异议受理单位: 中国民用航空中南地区空中交通管理局

地址: 广州市机场路南云东街3号

联系人：王润

联系方式：020-86130160

8.2 投诉

若认为招标文件不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可向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投诉受理单位：中国民用航空中南地区管理局

地址：广州市白云区云霄路 163 号。

电话：020-86122243

传真：020-86123187

9.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中国民用航空中南地区空中交通管理局 招标代理机构：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广东省广州市机场路南云东街 3 号 地 址：广州市东风东路 726 号 7 楼

邮 编：

邮 编：510080

联 系 人：刘倩

联 系 人：陈东成、高伟雄、曾洁莹

电 话：020-86121066

电 话：020-37860747/37861143

传 真：020-86125333

传 真：020-37658150

电子邮件：

电子邮件：chendongcheng@ebidding.com

网 址：

网 址：http://www.ebidding.com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 号：

帐 号：

2023 年 9 月 11 日